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RESTRY HOLDINGS CO., LTD.

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0)

合規顧問辭任

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前稱大福融資有限公司)(「海通資本」)辭任本公司合規顧問職務，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海通資本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與海通資本辭任有關而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A.27條，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三個月內盡快委任替任合規顧問以填補該空缺。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就有關委任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國昌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國昌先生、李寒春先生及林普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肖楓先生、李志同先生及孟繁志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德尊先生、劉璨先生及朱德森先生。